

山东交通学院 2023 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山东交通学院始建于 1956 年，2000 年由交通运输部划转山东省，实行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管理体制。2002 年经教育部批准升为普通本科高校。2007 年交通运输部与山东省签署文件共建山东交通学院。2009 年获批山东省第一批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2011 年学校成为“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 50 强”典型经验高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培养专业学位研究生试点工作单位。2013 年获批成为山东省高等教育应用型人才培养特色名校立项建设单位。

二、培养目标

交通运输专业：本专业含道路交通运输、水路交通运输 2 个培养领域，培养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工程实践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及团队协作能力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能够从事交通运输专业项目规划、设计施工、组织管理、装备制造、科技开发和科学研究等工作。

机械专业：本专业含机械工程、船舶工程、机器人工程 3 个培养领域，培养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工程实践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及团队协作能力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

感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能够从事机械专业项目规划、设计施工、组织管理、科技开发和科学研究等工作。

三、培养方式及学制

我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用全日制的培养方式，学制为3年。

四、招生专业及人数

我校2023年2个专业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拟招生计划数269人，招生专业及人数见下表。

招生专业及招收人数

序号	招生专业及代码	研究领域	研究领域代码	招收人数
1	交通运输 (0861)	道路运输	086102	142人
		水路交通	086103	
2	机械 (0855)	机械工程	085501	127人
		船舶工程	085505	
		机器人工程	085510	

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及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五、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具体日期见学校网站）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专业与我校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六、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

（一）网上报名：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按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并在2022年11月15日前将认证材料提交我校研招办核验。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网上确认：所有考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在网上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1. 考生网上确认应当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2. 考生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并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七、入学考试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阶段。

1. 初试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日期和时间由教育部公布。初试方式均为笔试，具体各专业初试科目见我校招生专业目录。

2. 复试

(1) 复试时间：一般在3月进行。具体时间届时将在我校网站公布。

(2) 复试笔试科目请到我校网站查询。

(3) 具体复试办法在复试前确定并公布。

(4) 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的考生，复试时要进行本科主干课程和相应能力的考查，其中笔试科目不少于两门。

(5) 复试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八、录取原则

入学考试结束后，成绩达到国家和学校标准的考生，分专业按照一志愿考生、调剂考生分别排名，先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一志愿过线且复试合格的考生，调剂考生按照剩余计划从总成绩高分到低分录取。具体复试要求以我校发布的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为准。

九、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在复试阶段进行，考生来校参加复试时须提供如下材料：

1. 居民身份证；

2. 应届本科生提供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往届本科毕业生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同等学力考生提供专科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

无论何时发现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十、体检

体检在拟录取后统一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十一、学历学位

研究生在弹性学制内完成规定学习内容，符合毕业要求的，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硕士专业学位证书。

十二、学费及其他

1. 我校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费为10000元/年(鲁发改成本[2022]733号)。学校将依据上级有关文件规定发放奖、助学金，同时设立助教、助研、助管等岗位，解除贫困研究生学习的后顾之忧。

2. 本简章如与上级文件有出入，以上级文件为准。具体操作办法以学校正式文件为准。

3. 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

十三、招生信息、咨询、联系方式

1. 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均在网发布。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等可在山东交通学院研究生工作处网页上查询，我校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复试通知书。

2. 咨询及联系方式：

山东交通学院网址：<http://www.sdjtu.edu.cn>

研究生工作处网页可由学校主页相关链接进入。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 话：0531-80686702

联系人：黄 雪

E-MAIL：sdjtyzb@163.com

山东交通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	领域	院系所	考试科目
0861 交通运输	086102 道路交通运输	004 汽车工程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1 汽车理论
		005 交通与物流工程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2 运筹学
		007 交通土建工程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3 土质学与土力学
	086103 水路交通运输	035 航运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4 海上货物运输
0855 机械	085501 机械工程	006 工程机械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9 机械设计
		036 船舶与港口工程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7 机械设计基础
	085505 船舶工程	036 船舶与港口工程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6 船体结构
		035 航运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5 船舶防污染技术
	085510 机器人工程	008 信息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08C 语言
		021 轨道交通学院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④810 自动控制原理